



SHINHINT ACOUSTIC LINK HOLDINGS LIMITED

成謙聲匯控股有限公司

(即將更名為 Yuhu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裕華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28)

股東特別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 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成謙聲匯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共 _____ 股 (附註2)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大會」) 主席 (「主席」)，或 (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 (星期四) 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道72號千禧新世界香港酒店2樓花園廳A-B房舉行之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召開大會通告 (「通告」) 所載之普通決議案，並按照下述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如無作出任何指示，則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可酌情就以下事項及可能於大會及／或其任何續會正式提呈之任何其他事務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附註9)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1.	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每一(1)股拆細為二(2)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之拆細股份。		

日期：二零一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附註5、6、7、8)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閣下名義登記之全部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有關。
- 凡有資格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的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及於大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倘若委任主席以外之人士作為閣下之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格內填上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倘閣下欲投票贊成上述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閣下交回本表格已妥為簽署但並未對任何建議決議案作出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所有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並無就特定之建議決議案作出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該特定之建議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可就載於通告以外而於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如屬聯名持有人，本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簽署，惟倘超過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股份排名較前之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團體，則須蓋上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 (如有) 或該等文件之認證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本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作實。
- 本決議案內容僅為概要。其全文載於通告內。
-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於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主席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6條規定，於大會上要求將所有列於通告之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